

证券代码：920086

证券简称：科马材料

公告编号：2026-058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7人

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88人

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

2025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0,457万元

2025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7,229万元

2025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7,291万元

2024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家

（二）聘任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相关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对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经审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团队构成、审计计划、风险识别与评估、舞弊风险应对、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及初步审计意见等内容，与公司管理层及治理层进行充分沟通，有效地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价

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评估与审查后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客观、公允原则开展审计工作，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与专业胜任能力，按时保质完成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程序规范、过程严谨，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其项目团队成员严格遵守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了恰当、审慎的审计意见，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专业审计意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